

证券代码：000820 股票简称：*ST节能 公告编号：2019-069

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
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7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调查通知书》（编号：赣证调查字2019019号），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，请予以配合。

同日，公司控股股东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神雾集团”）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调查通知书》（编号：赣证调查字2019020号），通知书内容为：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会决定对你立案调查，请予以配合。公司实际控制人吴道洪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调查通知书》（编号：赣证调查字2019021号），通知书内容为：吴道洪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会决定对你立案调查，请予以配合。

在立案调查期间，公司、神雾集团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，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7月11日